

一、消防安全重点单位：

10000t 以上的其他粮库

10000m³的木材堆场

2000 m²以上的图书馆、展览馆

1000 m²以上的可燃物品的商场

1000 万以上大型物资仓库

500t 以上的棉裤

500 m²以上的车站候车厅，码头候船厅

200 m²以上的歌舞娱乐

100 人以上的服装、鞋帽、玩具加工厂

100 张床位以上的学生宿舍

50 张床位以上的老、幼、医、旅

二、重点部位的确定

1.发生火灾后对消防安全有重大影响的部位，变配电室，消防控制室，消防水泵房等。

2.性质重要、发生事故影响全局的部位，如发电站、变配电站（室），通信设备机房、生产总控制室，电子计算机房，锅炉房，档案室，资料、贵重物品和重要历史文献收藏室等。

三、重大火灾隐患直接判定（★★★）

1.易燃易爆危险场所未设置在城市边缘或者相对对立的地区。

2.易燃易爆危险品生产、储存场所与居住建筑设在同一建筑内，或者防火间距达不到标准要求的 75%。

3.加油站、加气站、加油加气合建站在城市建成区达到或者超过了一级站的标准。

4.甲乙类生产、储存场所设置在了地下、半地下。

5.公共娱乐、商店、地下人密场所的出口数量达不到国家规定的 80%。

6.旅馆、公共娱乐、商店、地下人密场所未按规定设置火报、自喷系统。

7.易燃易爆场所未按规定设置固定灭火、冷却，可燃气体浓度报警，火灾报警设施。

8.在人密场所违反规定使用、存储或销售易燃易爆危险品。

9.老、幼场所所在楼层与国家规范规定不符。

10.人密居住场所采用彩钢夹芯板搭建，且材料耐火低于规定的 A 级。

消防给水：

水泵与控制柜不在同一空间，保护等级 IP30,在同一空间，保护等级 IP55。

机械应急启泵时，水泵在报警 5min 内正常工作。

双路电源切换时间不应大于 2s，一路内燃机与一路电源切换时间不应大于 15s。

消火栓抽检数量 1%，且不应少于 5 个，加压至 1.6MPa，保压 2min，无渗漏、无损伤未合格。

管网安装，防晃支架的安装，40 为界 15m，50 为界，中点、拐弯、三四通，立管始终要防晃。

强度试验压力，当压力 $\leq 1.0\text{MPa}$ 时，强度压力为系统压力的 1.5 倍，且不应小于 1.4MPa。

当压力大于 1.0MPa 时，强度试验压力为系统压力+0.4MPa。

达到压力后，保压 30min，无渗漏、无变形，且压力降不大于 0.05MPa。

水压严密性试验，压力为系统工作压力，稳压 24h，无泄漏。

气密性试验，压力为 0.28MPa，稳压 24h，压力降不大于 0.01MPa。

消火栓验收，抽检 10%，且不应小于 10 个，合格率为 100%。

系统合格标准： $A=0, B \leq 2, B+C \leq 6$ 为合格，否则为不合格。

自喷系统：

喷头现场检查，严密性试验，抽检 1%，不应少于 5 只，试验压力 3.0MPa，稳压 3min。

报警阀渗漏试验，压力为系统工作压力的 2 倍，保压 5min，阀瓣无渗漏。

干式报警阀安装完成后，加 50~100mm 的水封，充气管道直径不应小于 15mm。

自动、手动操作的雨淋阀报警应在 15s 内启动，管径大于 200mm 的雨淋阀，启动时间不应大于 60s。

喷头验收，抽查数量 10%，总数不少于 40 只，合格率 100%。

喷头备品 1%，不少于 10 只。

验收合格标准： $A=0, B \leq 2, B+C \leq 6$ 为合格，否则为不合格。

气体灭火系统：

水平管段管卡间距不宜大于 0.6m，拐弯处增设一个管卡。

管道涂红漆，若涂色环不应小于 50mm，防火区外的切换装置距地面为 1.5m。

火报系统：

故障报警时间：100s；

报警控制器：1min 内发出报警信号；

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：1min 内发出报警信号；

管路采样的吸气式火灾探测器：120S 内发出报警信号；

区域显示器：3s 内接收和显示火灾报警控制器发出的报警信号；

气体灭火控制器：在 10s 内接收并显示模块反馈信号；

主、备电源手动、联动切换：5s 内转换；

火报系统连续运行 120h 后，填写调试记录；

红外光纤感烟：0.9dB 不报，1.0~10.0dB 报警，11.5dB 故障或报警；

火灾报警控制器满负载测试：10 只火灾探测器；

消防联动控制器满负载测试：50 个输入\输出模块；

可燃气体报警控制器满负载测试：4 只可燃气体探测器；

10%~20%比例抽验：火灾探测器（包含可燃气体探测器）、通风空调和防排烟设备的阀门、广播、电话；

20%比例抽验：电动防火门、防火卷帘；

20%~30%比例抽验：气体、泡沫、干粉系统；

30%~50%比例抽验：联动控制系统中除了联动控制器外的其他用电设备、区域显示器，水流指示器，信号阀；

测试次数 1~2 次：消防电梯手动、联动，非消防电梯联动返回首层。

测试次数 1~3 次：消防水泵，气体、泡沫、干粉的紧急切断功能，联控的其他设备动作试

验，防排烟风机，通风空调，排烟防火阀，外线电话，消防电话分机，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控制装置。

主、备电源切换：3次。

建筑防火：

办公、休息与甲乙类厂房贴邻，3.0h 防爆墙+独立安全出口，耐火等级不应低于二级。

办公室、休息室+丙类厂房(仓库)、丁仓：2.50h 防火隔墙+1.00h 楼板+独立安全出口+FM 乙。

厂房内甲、乙类中间仓不宜超过 1 昼夜储量

乙、丙类中间仓采用防火墙和耐火等级不低于 1.50h 的不燃楼板分隔

丁、戊类中间仓 2.00h 隔墙+1.00h 楼板分隔

丙类液体中间储罐，容量不应大于 5m³，3.00h 防火隔墙+1.50h 楼板+FM 甲

变配电站不应设置在甲、乙类厂房内或贴邻，且不应设置在爆炸气体，粉尘环境的危险区域内。供甲、乙类厂房专用的 10KV 及以下的变、配电站，当采用无门、窗、洞口的防火墙分隔时，可一面贴邻，并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

乙类厂房的配电站确实在防火墙上开窗时，应采用甲级防火窗

办公室，休息室等严禁设置在甲、乙类仓库内，也不应贴邻

防火间距

公式： $L=A+B1+B2$

A：高层：13m，甲类 12m、乙、丙、丁、戊：10m

B1、B2：一、二级耐火：0m，三级：2m，四级：4m

甲、乙类厂房与重要公共建筑防火间距不应小于 50m，与明火或火花散发地的防火间距不应小于 30m；

安全疏散：

厂房内可设置一个安全出口：

甲类厂房，每层建筑面积不大于 100 m²，且同一时间作业人数不超过 5 人

乙类厂房，每层建筑面积不大于 150 m²，且同一时间作业人数不超过 10 人

丙类厂房，每层建筑面积不大于 250 m²，且同一时间作业人数不超过 20 人

丁、戊类厂房，每层建筑面积不大于 400 m²，且同一时间作业人数不超过 30 人

地下或半地下厂房（包括地下或半地下室），每层建筑面积不大于 50 m²，且同一时间作业人数不超过 15 人

高层厂房和甲、乙、丙类多层厂房的疏散楼梯应采用封闭楼梯间或室外楼梯，建筑高度大于 32m 且任一层人数超过 10 人的厂房，应采用防烟楼梯间或室外楼梯，每座仓库的安全出口不应少于 2 个，当防火分区的建筑面积不大于 100 m²时，可设置 1 个出口。通向疏散走道或楼梯的门应为乙级防火门

地下或半地下仓库（包括地下或半地下室）的安全出口，不应少于 2 个；当建筑面积不大于 100 m²时，可设置 1 个出口。通向疏散走道或楼梯的门应为乙级防火门

高层仓库的疏散楼梯应采用封闭楼梯间

民用建筑：

平面布置：

营业厅、展览厅不应设置在地下三层及以下楼层。

老幼、托幼独立，不应设在地下、半地下，一二级不过 3，三级不过 2，四级为单，设置在高层建筑内时，应设置独立的安全出口和疏散楼梯。

医院和疗养院的住宅部分不应设在地下或半地下，三级二，四级单。

相邻护理单元，2.00h 防护隔墙+乙级防火门，走道上用常开防火门。

教学楼、食堂、菜市场、三级二，四为单。

歌舞娱乐场所

不应布置在地下二层及以下楼层；

确需布置在地下一层时，地下一层的地面与室外出入口地坪高差不应大于 10m；

布置在地下或地上四层及以上楼层时，一个厅、室的建筑面积不应大于 200 m²，与其他部位分隔，2.00h 隔墙+1.00h 楼板+FM 乙

住宅与非住宅：2.00h 隔墙+1.50h 楼板，高层时，防火墙+2.00h 楼板，分隔住宅与非住宅安全出口和疏散楼梯应分别独立设置。

住宅与商业服务网点：2.00h 隔墙+1.50h 楼板，安全出口和疏散楼梯应分别独立设置

商业服务网点之间用 2.00h 隔墙分隔，> 200 m²单元时，应设 2 个安全出口或疏散门。

柴油发电机房布置：

宜布置在首层或地下一、二层

不应布置在人密场所的上一层、下一层或贴邻

与其他部位分隔 2.00h 隔墙+1.50h 楼板+FM 甲

1m³储油间，3.00h 隔墙与发电机间分隔+FM 甲

建筑内锅炉、柴油发电机、燃料供给管道：

在进入建筑物前和设备间内的管道上均应设置自动和手动切断阀

储油间的油箱应密闭且应设置通向室外的通气管，通气管应设带阻火器的呼吸阀，油箱的下部应设置阻止油品流散的设施。

一二级耐火，最多 3 层，每层最大 200 m²，第 2、3 层人数之和不超过 50 人

三级耐火，最多 3 层，每层最大 200 m²，第 2、3 层人数之和不超过 25 人

四级耐火，最多 2 层，每层最大 200 m²，第 2 层人数不超过 15 人